

考生呼吁司法考试应该改为择优录取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483/2021\\_2022\\_\\_E8\\_80\\_83\\_E7\\_94\\_9F\\_E5\\_91\\_BC\\_E5\\_c36\\_483043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83/2021_2022__E8_80_83_E7_94_9F_E5_91_BC_E5_c36_483043.htm)

目前我国司考制度是一种合格录取制，全国同意及格线，上了线就合格，导致大家追求60分万岁，及格后就没有了差异，也导致各级法律机构人才参差不齐，也导致司考为了控制及格率而大量出偏题、怪题，忽略对法律基本知识、法律常识的考察。建议采用的择优录取制也就跟高考(高考新闻,高考说吧)制度一样，考试强调考生的个别分数，高分的理所当然获得较多的机会。法律人才富余的地区，可以设置较高的录取分数线，法律人才紧缺的地区，则可以设置较低的录取分数线，当然各地的分数线要报国家司法部备案，人才流动时要达到相应标准。在此制度下，国家只要控制最低录取分数线，也就是及格线即可，也就意味着及格只是基本要求，录取还要根据本地录取量择优录取。这个制度应该能至少解决我国目前面临的2个问题：1、中西部地区的法律人才短缺问题。中西部可以根据自己的需要，制定录取分数线，不受国家统一分数线的限制，这制度明显比现在的两个分数线有操作的可行性。目前之所以降低及格率，就是怕中西部的人才取得合格证大量流入东部发达地区，东部地区想控制进入数量又于法无据，司法部只能在全国平衡，才导致严格控制及格率的局面。2、考试的偏题、怪题问题。现在司法考试试题和标准答案因为偏题、怪题问题倍受社会置疑，影响了国家司法部的公信力。而为了控制及格率，又不得不从考题上控制难度，搞得司法部左右为难。择优录取则可以让司法部摆脱这个问题的

困扰，大方出题，降低题目难度，让考生尽情发挥，大大提高及格率，而最后在录取线上把关。考生整体水平高，就提高录取分数线，让中国出现400乃至500的录取分数线多好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